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东市监知保〔2022〕23号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公开征集 2023年知识产权保护类资助项目 申报意向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市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根据《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办法》（东市监〔2022〕16号，详见附件1）及市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我局正在制定2023年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项目的预算。为准确掌握2023年知识产权保护类资助项目申报意向，合理分配项目资金，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和执行率，现向我市相关单位、企业和个人公开征集2023年知识产权保护类资助项目申报意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开征集申报意向项目类别

- 1.企业和个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资助项目
- 2.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代理本市区域内企业和个人维权资助项目
- 3.维权援助中心工作站资助项目
- 4.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认定资助项目
- 5.知识产权保护重点市场认定资助项目
- 6.知识产权保护重点展会认定资助项目
- 7.中国驰名商标资助项目
- 8.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资助项目

二、相关项目申报要求

以上 8 个项目的申报主体要求、申报流程、资助标准等相关信息，可参考 2022 年我局已执行实施的相同或类似项目的申报指南（见附件 2），具体以我局后续发布的申报通知为准。

三、征集方式

请有意向提出申报的单位，根据自身单位情况，合理预估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有较大可能向我局申报相关项目的，填写《2023 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申报意向征集表》（见附件 3）。

以上表格请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以电子件方式前报送至 dgamrbhk@dg.gov.cn 邮箱。

附件：1.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办法

2.2022 年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项目相关申报通知及指南

3.2023 年知识产权保护类资助项目申报意向征集表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0 月 12 日

（联系人： 刘俏伶，联系电话：2698651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12日印发
